

書面質詢

施家倫議員

就整體交通規劃提出書面質詢

本澳近日發生兩名學童於斑馬線上被巴士撞倒的意外，所幸案中兩名學童傷勢均為輕傷，有驚無險，意外背後引發了社會各界的關注，民眾的生命是重中之重，社會對於斑馬線設置是否安全、合理，以及如何平衡駕駛者及行人的使用權力都引起熱烈討論。

根據資料顯示，本澳共有斑馬線2,031組，當中位於澳門半島的有1,323組，路氹區則有708組，本澳行車道路總長度為454.4千米，換言之澳門每223米就存在一組斑馬線，先不論斑馬線的密度多寡問題，社會早有不少聲音期望政府能夠全面檢討和整治斑馬線的設置，提升人流量及安全環境。雖然政府早前亦表示，採用斜角斑馬線將能夠更好減少行人分段通過多個路口的時間，增加行車空間，但社會亦期望政府除對硬件設施進行優化之外，亦要對相關法律法規進行一併檢討修改，以期符合社會發展需要。

隨著政府批出“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規劃(2021-2030)”的研究，預示著下個10年交通規劃正式啟動，社會期望有關研究應多聽取民意，特別就智慧交通、巴士司機培訓等方面，更好地保障道路使用者出行安全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、政府曾表示將會全面檢討及整治斑馬線設置情況，請問目前進度如何？特別對於“井”字型斑馬線上，會如何進行優化，另外因為轉彎面導致出現斑馬線盲點的情況，政府是否已全部納入整治範圍，以提升道路安全？

2、政府早在2019年時曾就《修訂第3/2007號法律〈道路交通安全法〉及其補充法規》進行公開諮詢，並公佈有關總結報告，但有關修訂法律至今未有進展，請問當中是否存在困難，預計何時能夠提交修訂法律？

3、隨著未來智慧交通發展，政府會如何推進有關工作，對於智慧交通燈的使用上會否進一步擴展至所有交通燈？以及未來10年交通規劃上，如何加強交通安全方面的培訓？